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Deh Yu College of Nursing and Health

113學年度第**1**學期

日間部暨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新(轉學)生報到註冊須知

地址：基隆市 20301 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電話：02-24372093 分機 203、218

傳真：02-24376243

網址：<http://www.dyhu.edu.tw>

目 錄

新(轉學)學生報到註冊須知	1
五專前三年高職免學費補助方案申請作業須知	5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5
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5
五專前三年高職免學費補助/學雜費減免標準	6
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優惠參考	7
各學制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流程	8
就學貸款申請作業流程	9
學生宿舍申請注意事項	11
註冊相關事項承辦單位洽詢電話	12
本校交通資訊	13
【相關表件】	
學籍記載表	14
新(轉學)生入學證件黏貼表	15
各類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暨切結書	16
兵役調查表	17
住宿申請單	18
學分抵免申請書	19
原住民族學生調查表	20
新生入學獎助學金領取說明及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表	21

新(轉學)學生報到註冊須知

壹、正式上課日期：113年9月16日(星期一)

貳、報到註冊方式、時間及地點：

一、註冊方式：採**現場註冊**方式，請依規定之日期、梯次及時間準時到校辦理。

二、註冊地點：本校經國樓地下一樓**社團活動展演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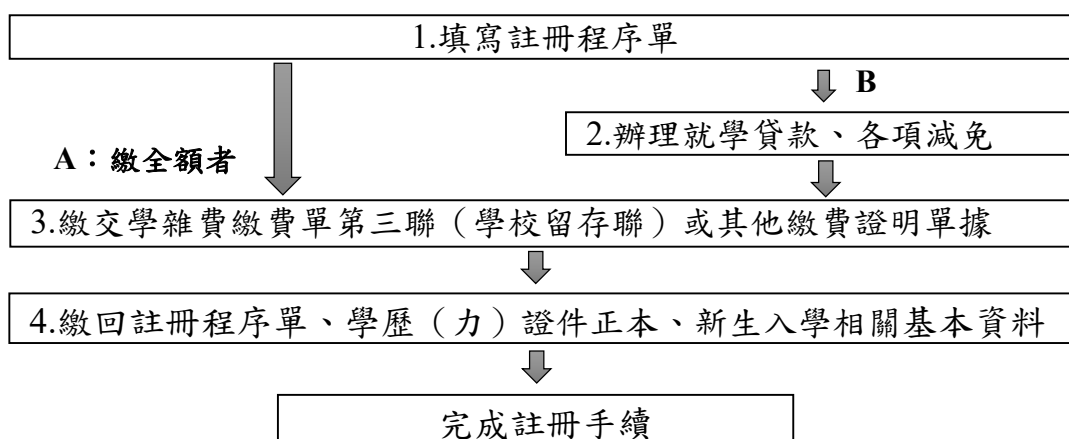
(第一校區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336號)

三、註冊梯次時間表：(新生學號請參見學雜費繳費單)

※註冊當日，無法親自到校新生，得委託他人持身分證件代為辦理。

梯次	註冊日期	註冊時間	入學管道
1	113/8/7(三)	9:00~10:00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入學
			日四技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入學
		10:00~11:00	研究所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甄試及考試入學
			日四技申請入學
日四技甄選入學			
2	113/8/8(四)	10:00~11:00	日四技暑假轉學考
			五專暑假轉學考
	14:00~15:00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3	113/8/15(四)	9:00~10:00	日四技聯合登記分發
			五專續招
4	113/8/28(三)	9:00~10:00	日四技單獨招生正取生

參、註冊程序：



肆、註冊當日應繳交資料：

【請在各項表單上填妥學號、姓名及所系(科)，並依序排列繳送。】

應繳表件		承辦單位
必 繳	<p>1.學歷(力)證件正本： 【指畢業證書、轉學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件。】 備註：錄取生如為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需於報到現場填具「補繳學歷(力)證件切結書」，並於期限內完成學歷(力)證件正本繳交，否則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有異議。</p>	註冊組： 分機 203、218
	2.學籍記載表(須知第 14 頁)	
	3.新(轉學)生入學證件黏貼表(須知第 15 頁)	
	<p>4.繳費證明： (1)至便利商店繳費、ATM 轉帳或到校繳納全額現金者： 繳交繳費單第三聯(學校留存聯)或其他繳費證明單據。 (2)申辦各項減免者：依須知第 8 頁說明辦理。 (3)申辦高職免學費(含五專前三年)補助者： 依須知第 5~6 頁說明辦理。 (4)申辦就學貸款者：依須知第 9~10 頁說明辦理。</p> <p>※備註：繳費單、繳費證明單及查詢繳費狀態，請上學校首頁 →學生→主題專區→第 e 學雜費入口網 https://eschool.firstbank.com.tw 列印或查詢 (身分驗證碼:ckucku)。</p>	會計室：分機 123 課外活動指導組： 分機 313
選 繳	5.兵役調查表(須知第 17 頁，女同學免繳)	校安中心： 分機 361
	6.住宿申請單(須知第 18 頁，未申辦者免繳)	生活輔導組： 分機 354
	<p>7.學分抵免申請(須知第 19 頁) 備註：如需申請「通識課程」、「專業課程」抵免，需各別填寫抵免申請表，檢附 2 份正本歷年成績單。</p>	註冊組： 分機 203、218
	8.原住民族學生調查表(須知第 20 頁，未申辦者免繳)	原資中心： 分機 352
	9 新生入學獎助學金領取說明及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表 (須知第 21 頁，未申辦者免繳)	註冊組： 分機 203、218

伍、學分抵免申請：(分機 203、218)

一、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規定辦理。

法規下載網址 <https://aca.dyhu.edu.tw/p/404-1022-10127.php>

二、可辦理抵免之同學，需完成報到註冊後，接續辦理學分抵免申請；請攜帶「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 2 份)」，填妥「抵免學分申請書」後交至各入學學系或通識教育中心；至遲須於開學日前辦理完畢，逾期不予受理。

三、「抵免學分申請書」下載路徑：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組→表單下載。

四、如需申請「專業課程」、「通識課程」應各別填寫申請表，均附上正本歷年成績單。

陸、選課作業：(分機 206、207)

一、課表查詢時程：113 年 8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09:00 起。

路徑：

本校首頁 (http://www.dyhu.edu.tw)	→	最左方學生	→	系統服務	→	教務資訊系統
	→	輸入帳號 (學號)	→	輸入密碼 (身分證字號後 9 碼)	→	A 課務管理
	→	A42 加退選作業	→	A4296 學生課表查詢		

二、選課作業時程：

(一) 轉學生：113 年 9 月 9 日(星期一)起。

(二) 新生：113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一)起至 113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止。

(三) 選課相關事宜請至本校首頁→新生入口→選課入口查詢。

(四) 「選修課程」請依照入學年度之標準學分表自行線上加選。如有疑問或無法線上自行選課之同學請洽各所系辦或教務處課務組。

柒、新(轉學)生入學輔導：(學務處新生服務專線 02-24372093 轉分機 312 龍曉芳小姐、分機 322 趙婕小姐、分機 362 張沛芸小姐)

一、實施日程：113 年 9 月 12 日及 13 日二天(星期四、五)，當日上午 9:00~17:00。

二、實施對象：日間部四技、二技及五專之新(轉學)生。

三、報到地點：請參見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公告。

四、重要集會，請務必出席。如未能參加者，請依規定向生活輔導組(分機 362 張沛芸小姐)辦理請假手續。

捌、學生宿舍申請注意事項、校內單位分機表，請參照本須知第 11~13 頁說明，亦可至 [本校](#)

[首頁](#) → [新生入口](#)。

玖、註冊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新（轉學）生應於學校規定註冊日期，來校辦理報到及註冊手續，繳交學歷（力）文件正本並繳納學雜費及規定之各項費用。如因病、懷孕、分娩、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需要或特殊事故而檢具證明文件，於事前請假核准者，得延期註冊，至多以兩星期為限（包含例假日）。未經准假或超過准假日期未註冊者，新生取消入學資格。

二、錄取之學生經發現報考資格不符規定、所繳驗證件及資料有偽造、變造、冒用或有舞弊等情事者，撤銷其入學許可；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發現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或註銷其學位證書。

三、學生註冊入學後申請休學或退學者，退費標準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 15 條之附表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辦理，本辦法公告於本校「[學校首頁](#) → [學生](#) → [財務資訊](#) → [學雜費專區](#)」，請同學自行上網

(<https://acc.dyhu.edu.tw/p/412-1024-2.php>) 參閱。

四、新（轉學）生入學體檢時間及體檢費用開學後另行通知。

五、有關本校教務行政法規、所系(科)、中心公告及行事曆等訊息，歡迎上網查詢。

本校網址 <http://www.dyhu.edu.tw>

拾、個人資料使用說明：

本校學生學籍資料永久保存，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於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

拾壹、未盡事宜，依本校教務規章及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

113 學年度五專前三年高職免學費補助方案申請作業須知

申請資格:

1. 五專 1-3 年級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
2. 如有符合身障學生、身障子女、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分者，可再申請高職免學費雜費補助，並請依減免申請時間到校辦理雜費減免。

申請限制:

1. 如有符合低收入戶身分者，請直接辦理學雜費減免。
2. 已請領其他政府公費就學補助或其他部會就學補助費用者，不得重複申請。
3. 休學、退學、轉學者同學年同學期已受補助者，不得重複申請。
4. 當學期已受補助款者，因故休學、退學依規定比率退還補助金繳回教育部。

注意事項:

- 一、不申請者請至課外活動組登記。
- 二、有任何問題或取消補助，請來電洽詢課外活動組 02-24372093 轉 313 張瑀蓓小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申請資格：1.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

2. 就讀國內私立大專院校學士班(含五專後二年)具有學籍之學生
3. 不可重複申請其他各類就學減免、各部會就學補助(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學補助、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等)。

實施學期：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開始實施，目前實施中。

補助額度：每學期減免學雜費新臺幣 17,500 元整。

備註：如家中有申請政府其他補助的同學，請來電或親至課外活動組 告知取消行政院減免學雜費補助金額，以利註冊繳費單更新或辦理就學貸款後續事宜，如經教育部系統查核重複申請補助，待學校通知後請攜帶現金至出納組補繳已扣減之學費補助款。

113 學年度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申請期程：113 年年 10 月 1 日至 20 日至經國樓地下室課外活動組自行送件申請

(該補助一年申請一次) 逾期不候。

申請資格及補助金額:依教育部當年度規定辦理及公告學校網頁供查閱

五專前三年高職免學費補助/學雜費減免標準

(※學雜費金額如有異動，將依新標準辦理。)

本表為日間部五專一、二、三年級/高職免學費/學雜費減免參考金額

項目	申請類別	高職免學費 (20,328 元)	雜費減免 (8,650 元)	學雜費 減免	平安 保險	撫卹 補助	可補助 金額	申請條件
1	高職免學費 (無特殊身分)	20,328					20,328	1.應屆畢業生 2.無年所得限制
2	高職免學費(有特殊身分) 中低收入戶學生 (學費、雜費*0.6)	20,328	5,190				25,518	1.應屆畢業生 2.無年所得限制 3.113 年度證明文件
3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學費、雜費*0.6)	20,328	5,190				25,518	
4	原住民學生 (學費、雜費 2/3)	20,328	護-5,900 其他-4,500		106		26,334 24,934	
5	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全免)			28,978	106		29,084	
6	軍公教遺族 <input type="checkbox"/> 卹內全公費			28,978		30,050	59,028	
	<input type="checkbox"/> 卹內半公費			14,489		15,025	29,514	
	<input type="checkbox"/> 卹滿			護-9,170 其-9,066			9,170 9,066	
7	重度身障學生或子女 (學雜費全免)	20328	8,650		106		29,084	1 家戶年所得 220 萬內 2.手冊有效期間
	中度身障學生或子女 (學費、雜費*0.7)	20,328	6,055				26,383	
	輕度身障學生或子女 (學費、雜費*0.4)	20,328	3,460				23,788	
8	不申請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人員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之前已申請過減免補助/免學費者						0 元	建議:向公家單位申請補助(新臺幣 20,800 元)者,請來電更正學校繳費單 02-24372093 轉 313

備註：

一、如同時申請雜費減免者及更改繳費單者，請攜帶現金現場繳費。

二、教育部 113 學年度【高職免學費補助】方案(五專適用)

(一)學生申請補助之條件為何？應同時具備下列各項條件：

- 1.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學生，符合一定條件者，免納學費。
但重讀同一教育階段或未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不適用之。
- 2.高職免學費補助金額(以教育部核定金額為準)

(二)已獲得補助款的學生，因故休學、退學要退回補助款嗎？

學校應依下列規定比率退還本教育部已核撥之學費補助：

- 1.學生於註冊後開學日前離校：全數退還。
- 2.學生於開學日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時離校：退還三分之二。
- 3.學生於開學日後逾學期三分之一、未逾學期三分之二時離校：退還三分之一。
- 4.學生於開學日後逾學期三分之二時離校：免予退費。

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優惠參考 (※學雜費金額如有異動將依新標準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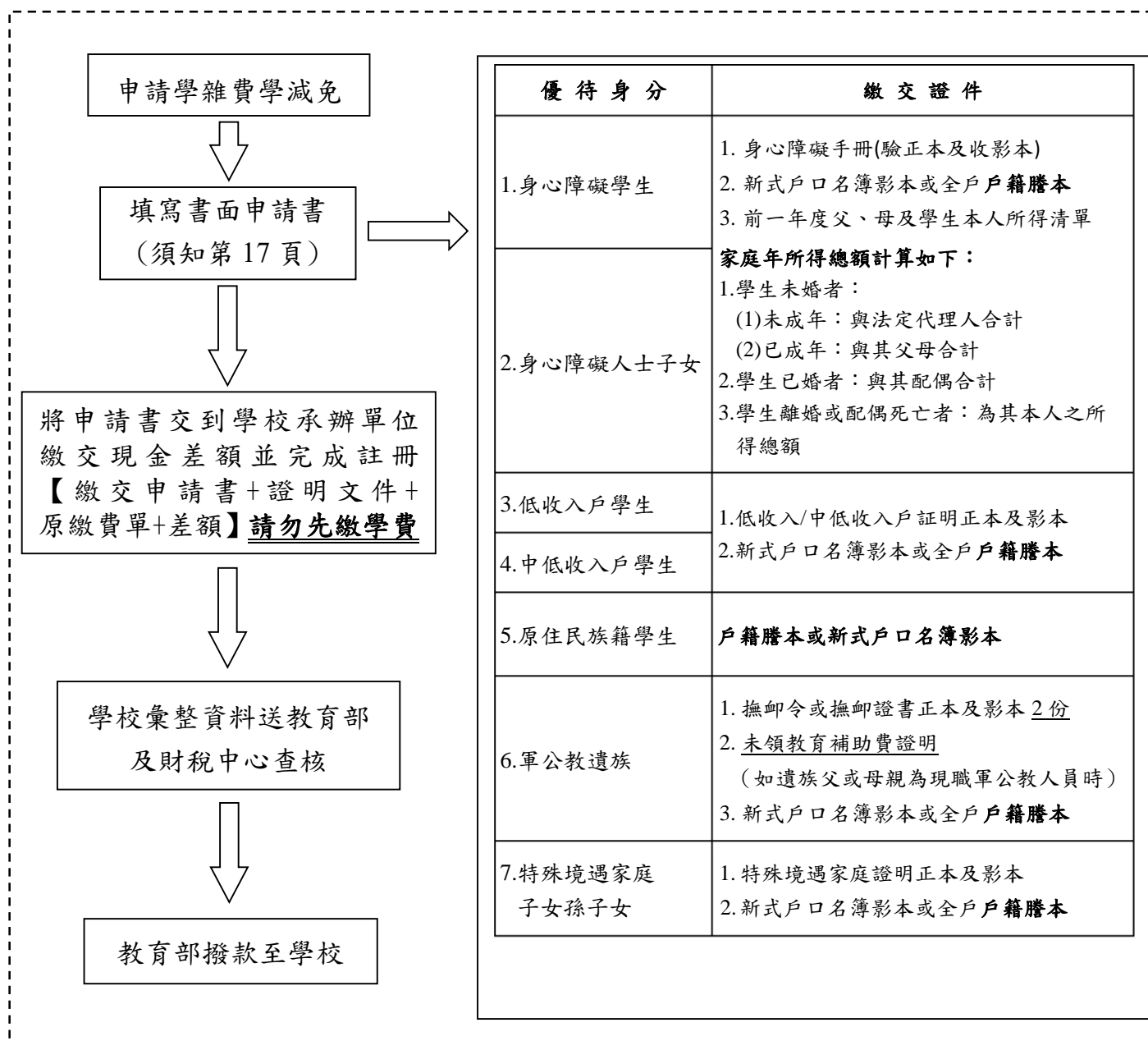
本表為研究所/四技/二技/五專後 2 年學雜費減免補助參考金額 (*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生不可申請身障子女補助*) 備註：學生如符合多項政府補助資格，請擇優一項補助項目申辦。

學雜費總額 減免項目 可補助金額	研究所		四技及二技學士班		五專 4、5 年級		
	幼研所	健研所	口衛系	其他各科系	護理科	幼保科/ 餐廚科	美設科
	\$53,423	\$52,036	\$53,423	\$50,423	\$37,716	\$37,716	\$35,294
身心障礙-極重度、重度 (學雜費全免+教育部補助保險費\$106)	53,529	52,142	53,529	50,529	37,822	37,822	35,400
身心障礙-中度 (學雜費*0.7)	37,396	36,425	37,396	35,296	26,401	26,401	24,706
身心障礙-輕度 (學雜費*0.4)	21,369	20,814	21,369	20,169	15,086	15,086	14,118
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全免+教育部補助保險費\$106)	53,529	52,142	53,529	50,529	37,822	37,822	35,400
中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0.6)	32,054	31,222	32,054	30,254	22,630	22,630	21,176
原住民族籍學生 (教育部定額+教育部補助保險費\$106)	34,506	34,506	34,506	34,506	25,006	23,306	23,306
卹內全公費-另有補助費 (學雜費全免)	83,473	82,086	83,473	80,473	67,766	67,766	65,344
卹內半公費-另有補助費 (學雜費*0.5)	41,737	41,043	41,737	40,237	33,883	33,883	32,672
卹滿軍公教遺族	19,224	19,224	19,224	19,224	12,342	12,376	12,376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學雜費*0.6)	32,054	31,222	32,054	30,254	22,630	22,630	21,176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0	0	17,500	17,500	17,500	17,500	17,500
弱勢助學 (年收入 70 萬以下)	12,000- 35,000	12,000- 35,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弱勢助學 (超過 70 -- 90 萬以下)	0	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弱勢助學說明：

1. 該補助一年申請一次 2. 每年 10 月 1 日至 20 日申請 3. 申請成功者於第二學期註冊單扣款
2. 申請條件: 1. 家庭年所得有限制 2. 家庭不動產金額不可超過 650 萬 3. 舊生前一學期總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
3. 各項補助依教育部該年度頒布的學雜費補助辦法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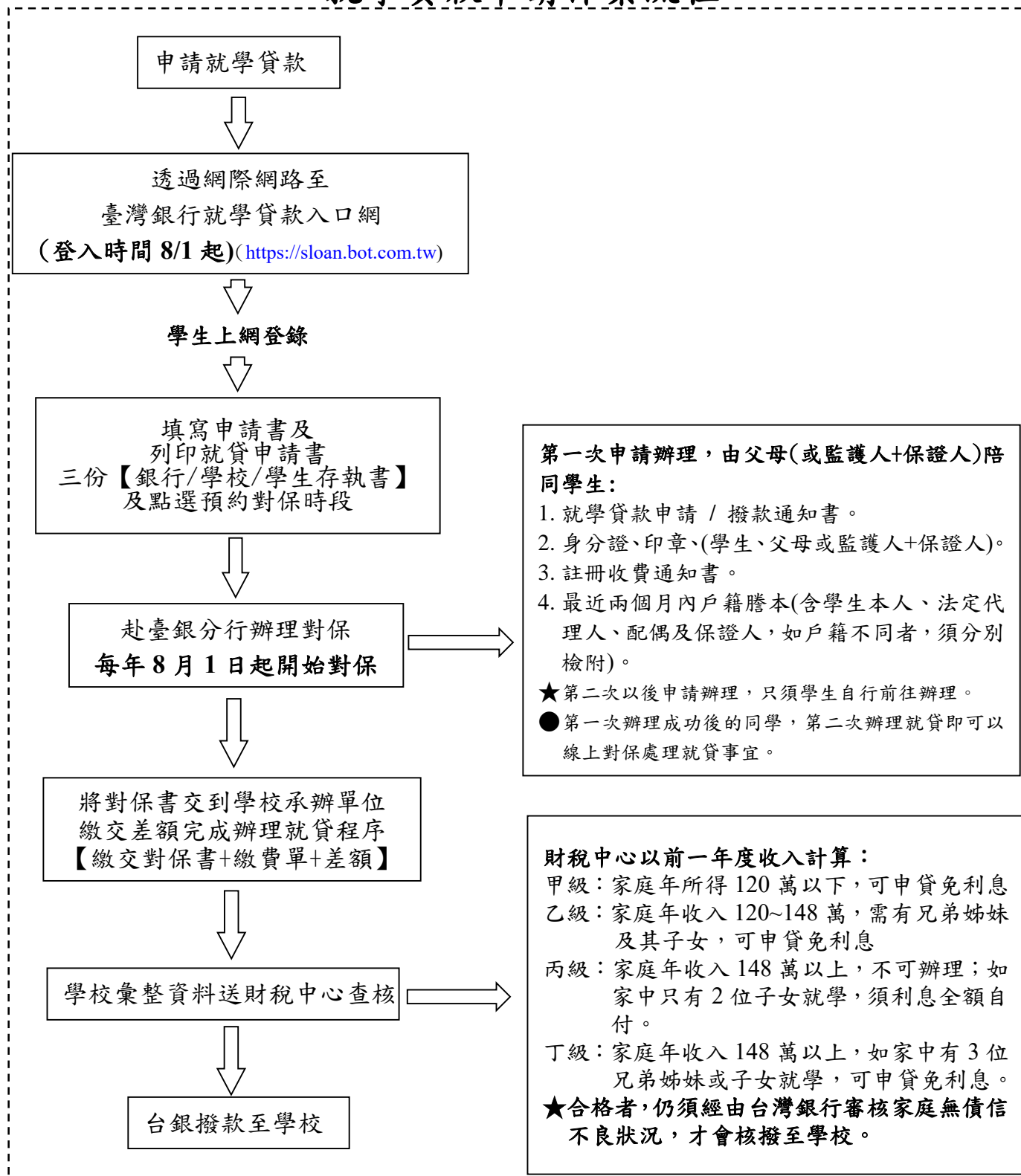
各學制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流程



備註：

- 1.證件正本驗畢即歸還，影本須留學校存查。
 - 2.全戶戶籍謄本：父親+母親+學生（記事欄不可省略）【限 113 年 6 月以後申請】
 - 3.凡申請身心障礙學生減免者，學生輔導中心資源教室另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權利優惠服務。
- 洽詢電話：02-24372093 轉 322 趙婕小姐

就學貸款申請作業流程



備註：

【註 1】利息計算方式

家庭年所得	學生及其兄弟姊妹學生、子女數(須為未成年或已成年就學階段)		
	共 1 名	共 2 名	共 3 名以上
120 萬以下	可申貸(免息)	可申貸(免息)	可申貸(免息)
120 萬元-148 萬元	不可申貸	可申貸(免息)	可申貸(免息)
超過 148 萬元	不可申貸	可申貸(自負利息)	可申貸(免息)

【註2】網路填寫選定科系設定選項參考如下：

五專

科系名稱	屬性	學門
護理科	專科	醫藥衛生學門
幼兒保育科	專科	社會服務學門
餐旅廚藝管理科	專科	民生學門
美容流行設計科	專科	民生學門

四技/二技

科系名稱	屬性	學門
護理系	大學	醫藥衛生學門
食品保健系	大學	農業科學學門
幼兒保育系	大學	社會服務學門
美容流行設計系	大學	民生學門
餐旅廚藝管理系	大學	民生學門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大學	民生學門
高齡照顧福祉系	大學	社會服務學門
口腔衛生照護系	大學	醫藥衛生學門

【註3】請於113年8月1日後、註冊日期前至臺銀完成對保手續後，備妥以下資料，繳交至學校課指組(張瑀蓓小姐)始完成辦理就貸程序。

- A. 臺銀申請撥款書第二聯(學生要簽名/臺銀要有蓋章)
- B. 學校註冊繳費單(如有申請住宿的請一併附上繳費單)
- C. 學生本人(郵局或第一銀行)存摺帳號影本(無加貸書籍費、住宿費、生活費者則免)

【註4】相關規定請參閱網址：<https://dsa.dyhu.edu.tw/p/412-1021-1106.php>

113 學年度學生宿舍申請注意事項

欲申請學生宿舍之同學，請注意以下資料，並完成登記申請程序！

一、對象：

- (一) 113 學年度學生宿舍申請以五專一年級、五專二年級及四技一年級為主，各學制舊生、轉學生、復學生、進修部學生及在職專班生可登記候補。
- (二) 申請住宿優先順序：
 1. 以日間部五專一、二年級及四技一年級新生，各年級部別轉學生及境外生為先。
 2. 設籍於北北基以外區域優先，新北市偏遠地區次之。
 3. 領有殘障手冊者或經政府相關單位認定為低收入戶者。
 4. 若仍有床位開放基隆市學生申請。
 5. 所有順序比序皆無法決定時，抽籤決定之。
 6. 如有特殊狀況，由生輔組視實際狀況處理之。
- (三)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設籍金、馬、澎離島等地區者（需附證明一戶籍謄本）、具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證明之學生，請於報到或註冊時將正本證明文件送交生輔組陳安棋老師，辦理優先住宿，並於申請表上註明班級、姓名、學號、聯絡電話，逾期不予受理。

二、時間：宿舍申請自即日起開放申請，額滿為止。

三、程序：

- (一) 新生報到時須填寫**住宿申請單**（請參閱本須知第 18 頁）繳交予生輔組。
- (二) 經審核完畢，確定床位後另行通知繳費。

四、公布：

進住宿舍前一週(開學前一週)將於學校網頁公佈進宿日期與時間、樓層與寢室號碼名單。

五、進住：

- (一) 申請住宿之同學應於開學第一週完成進住宿舍，逾期視同放棄，原分配床位將釋出遞補。
- (二) 申請住宿之同學進住時，請自備寢具。

六、設備：

- (一) 秋瑾樓宿舍(四-五人雅房)：冷氣機、寬頻網路、書桌、衣櫥、衛浴設備、自助式洗衣機、烘乾機、脫水機、除濕機、冰箱、電鍋、販賣機等。
- (二) 大明樓(多元宿舍)宿舍(四人套房)：冷氣機、寬頻網路、書桌、衣櫥、衛浴設備、交誼廳公共電視、書報雜誌、自助式洗衣機、烘乾機、脫水機、除濕機、冰箱、蒸飯箱、販賣機等。
- (三) 大明樓友善寢室(三人套房)：冷氣機、除濕機、寬頻網路、書桌、衣櫥、無障礙衛浴設備等。

七、住宿費：大明樓(多元宿舍)宿舍每人每學期新臺幣 11,000 元整(含水費及網路費，電費每學期基本度數每寢每人 175 度，超過基本度數後，以寢室為單位收費)，秋瑾樓宿舍每人每學期新臺幣 8,000 元整(含水電費及網路費，冷氣電費另計)。

八、業務承辦聯絡人：陳安棋老師 02-24372093 轉 354、02-24376152 轉 9。

註冊相關事項承辦單位洽詢電話（學校總機：02-24372093）

辦理事項	承辦單位	洽詢分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報到註冊 ● 學分抵免(免修)申請 ● 新(轉學)生入學獎學金申請 	教務處註冊組	203、2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繳交學雜費 	總務處出納組 會計室	408 1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選課 	教務處課務組	206、2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轉學)生體檢及學生保險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34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項減免、就學貸款、高職免學費(含五專前三年)補助方案 ● 新(轉學)生入學輔導 ● 兵役狀況調查及緩徵辦理 ● 原住民獎助學金申請 ● 學生宿舍申請 	學務處 新生服務專線	312 龍曉芳 322 趙婕 362 張沛芸
※暑假上班時間：以本校人事室網頁公告為準 https://per.dyhu.edu.tw/p/403-1025-10-1.php		

各所、系(科)、中心辦公室洽詢電話

所系(科)	分機	網址
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	851	https://ihi.dyhu.edu.tw/bin/home.php
護理系(科)	222	https://nur.dyhu.edu.tw/bin/home.php
食品保健系	231	https://food.dyhu.edu.tw/bin/home.php
幼兒保育系(科)、碩士班	241	https://child.dyhu.edu.tw/bin/home.php
美容流行設計系(科)	251	https://cos.dyhu.edu.tw/bin/home.php
餐旅廚藝管理系(科)	261	https://hotel.dyhu.edu.tw/bin/home.php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291	https://ath.dyhu.edu.tw/bin/home.php
高齡照顧福祉系	811	https://elder.dyhu.edu.tw/bin/home.php
口腔衛生照護系	801	https://oral.dyhu.edu.tw/bin/home.php
通識教育中心	143	https://ge.dyhu.edu.tw/bin/home.php

※本校 113 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及暑假行事曆，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https://per.dyhu.edu.tw/p/403-1025-10-1.php>

本校交通資訊

同學可至台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沿途行經台北捷運忠孝復興站、忠孝敦化站、市府轉運站或至台北市區搭乘泰樂客運【1550B】臺北→基隆(全程車)快捷公車，經台北捷運松江南京站、行天宮站、忠孝新生站及公館自來水園區等路線，可直達本校校門口，大幅節省學生通勤時間。

已更名：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Ching Kuo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 Health

往返台北更方便快速 省時省錢省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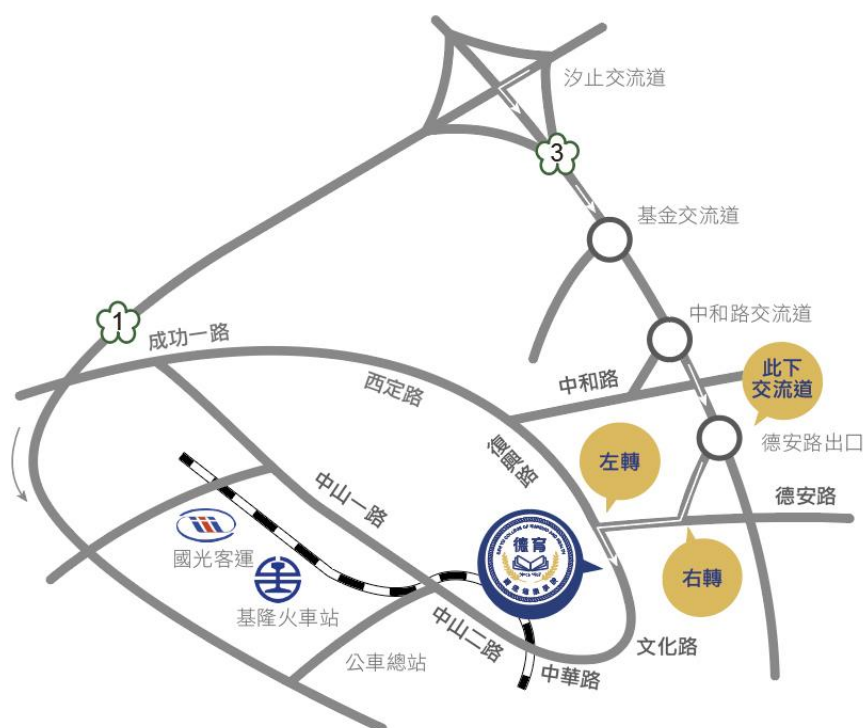
基北中山快捷公車國光客運1813D通車

本校校門口上下車 ▶▶ 台北市中心車程20分鐘

招

ION 1813D
經國 YOUR BEST CHOICE

Advertisement for Ching Kuo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 Health bus routes, featuring a bus and text in Chinese and English.



1. 多線民營公車、台汽及火車，由台北至基隆火車站約 30 分鐘。
2. 基隆火車站下車，轉乘基隆市 302 往中山高中公車，15 分鐘到達本校。
3. 自行開車：
由台北車站經中山高接北二高基隆方向，經和平隧道下德安路出口右轉，直行至復興路左轉，即達本校。汐止到本校只要 8 分鐘。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新(轉學)生入學證件黏貼表

中文姓名：_____ 學 號：_____

英文姓名：_____ 所系(科)別：_____

※英文姓名務必填寫正確，可參見下列護照影本黏貼處說明填寫。

1.請自行影印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並剪截成方框大小粘貼。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背面)

2.照片一式二張

浮貼處

二吋照片

(學生證專用)

浮貼處

二吋照片

3.護照影本請剪截成方框大小後浮貼

護照影本黏貼處(無護照者免貼)

本校採用國際學生證(即校內學生證+ISIC 國際學生證+悠遊卡)三合一數位學生證，請同學務必提供英文姓名，以利後續行政作業。

說明：

1.英文姓名，應由中文姓名英譯，並與護照、各式英檢考試及辦理簽證時所用英文姓名完全相同，避免造成困擾。

2.使用【國際學生證】優惠查詢網址：

<http://www.isic.com.tw/home/ch/index.html>

3.無護照者

(1)可參考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址，將中文姓名英譯。

<https://www.boca.gov.tw/sp-natr-singleform-1.html>

(2)外國人習慣將名放於前，姓放於後；而本國人姓名，則將姓放於前，名放於後。為避免錯置，建議輸入方式如下：

胡凱妹	HU, KAI-MEI	姓放前面，後面加上逗號
-----	-------------	-------------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各類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暨切結書							
姓名		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系 科 所	
學號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年		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復學生(檢附原休學證書影本+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生(檢附轉學證書影本+成績單)							
請勾選申請類別(括弧內為減免金額)			應繳證明文件:(請勾選確認是否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給卹期內軍公教遺族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全公費 <input type="checkbox"/> 半公費(依照減免標準表)			<input type="checkbox"/> 1、撫卹令(須有學生姓名,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限113年6月以後) <input type="checkbox"/> 3、家長現任公職須附未領子女教育補助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給卹期滿軍公教遺族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4、學雜費收據學生收執聯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現役軍人子女(減免學費之3/10) 服役單位:_____ 軍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1、軍人身分證(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眷補證(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學雜費收據學生收執聯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減免學雜費之4/10)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減免學雜費之7/10) <input type="checkbox"/> 重度、極重度(減免學雜費全額)			<input type="checkbox"/> 1、身心障礙手冊(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限113年6月以後) <input type="checkbox"/> 3、學雜費收據學生收執聯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4、家長現任公職須附未領子女教育補助證明				
研究所在職專班學生不可申請身障子女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5、112年度各類所得清單(國稅局)年收入超過220萬不可申請此項減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學生(減免學雜費全額)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學生(減免學雜費之6/10) 113年度發證縣市:_____縣/市			<input type="checkbox"/> 1、低(中低)收入戶證明(須有學生姓名,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限113年6月以後) <input type="checkbox"/> 3、學雜費收據學生收執聯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依照減免標準表) 族別:_____族 戶籍地:_____縣/市			<input type="checkbox"/> 1、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限113年6月以後) <input type="checkbox"/> 2、學雜費收據學生收執聯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3、家長現任公職須附未領子女教育補助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減免學雜費之6/10) 113年度發證縣市:_____縣/市			<input type="checkbox"/> 1、特殊境遇家庭扶助證明公文(須有學生姓名,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限113年6月以後) <input type="checkbox"/> 3、學雜費收據學生收執聯正本				
簽名		身分證字號		存、歿、離		手機	是否為法定代理人
父/母親							
母/父親							
學生				學生電話		住家 ()	手機
配偶						僅限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學生用	
切結書:本人申請上述就學優待(減免)/補助,保證在校享有優待期間,放棄申領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如有重複請領,願負法律責任。(若為復學或轉學生,休、轉學前已享受優待之費用,當學期不得重覆申請優待)							
(每學期都要收件)				簽名: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檢核日期			
核定減免補助金額(由學校填寫) \$:				<input type="checkbox"/> 退費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助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校外個人租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住宿申請單

113 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學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 制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系科班別	系(科) 年 班
學 生 姓 名		學 號	
學 生 電 話	自宅：() 手機：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地 址	□□□□□		
住 宿 規 定	<p>※ 請務必詳閱內容並願意遵守住宿相關規定後簽名繳回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學生宿舍茲願意遵守現階段學校公告實施中學生宿舍管理辦法中相關規定，惟基於雙方配合事項同意約定如下：</p> <p>一、 學校所訂定之宿舍輔導辦法之各項內容。</p> <p>二、 住宿申請，原則上以壹學期，住宿起訖日期以正式上課前 2 日 14:00 起至期末考結束後止(提前或延遲請提出申請)，不含寒暑假或短期申請日期為限。</p> <p>三、 進住、離校及退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核准經公告住宿之學生，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交住宿費及住宿保證金，逾期者視為自願放棄。 2. 住宿生每人每學期及寒暑假短期住宿者，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1,000 元，做為保障住宿床位，以及公物損壞、未繳鑰匙價賠、離宿未整理之清潔打掃抵用費。退宿時，如無上述扣繳項目時，則由管理單位全數歸回住宿繳交人員。 3. 住宿期約結束時未配合公告日程完成搬遷手續，除扣除其全部住宿保證金，並立即取消當學年(含寒、暑假)及下學年度(含寒、暑假)住宿權。 4. 未辦理離宿各項手續，寢室內個人遺留之物品由宿舍管理會同學生自治幹部到場拍照後，通知合作清潔公司集中管理，公告通知 7 日後逕以廢棄物處理，不負損害賠償責任。 <p>四、 每學期應繳納住宿費，及住宿保證金以壹學期 1,000 元計。住宿保證金於學期結束完成離宿檢查合格、結算超支電費及其他扣繳項目後辦理退還。住宿費退費標準，以大專校院退學退費作業要點標準辦理。</p> <p>五、 同意遵守學生宿舍管理辦法中相關規範及大門時段管制、晚點名方式，摘錄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實遵守大門刷卡進出、請假等相關規定。 2. 不得在寢室內私接電線或未經允許之電器(如電熨斗、電爐、電鍋、電壺等)。 3. 配合宿舍清潔衛生維護檢查，定期整理內務、保持整齊清潔。 4. 嚴禁喝酒、抽菸、賭博、偷竊、鬥毆、或打麻將等不良行為。 5. 不得留宿他人或帶異性進入寢室；寢室內經常保持肅靜、不得喧嘩吵鬧。 <p>六、 遵守大門進出管制時段規定並按管制時間內返回宿舍。不假外宿依校規處理，異常狀況者即通知家長。</p> <p>七、 (PM10:30 點名，登記晚歸同學應於 AM12:00 前回到宿舍)</p> <p>八、 宿舍每日於 AM06:30 時開門，AM12:00 時關門。</p> <p>九、 本校全面禁菸，違者除依學生獎懲辦法議處，另依據菸害防制法菸害防制法第 28 條：行為人未滿十八歲且未結婚者……無正當理由未依通知接受戒菸教育者，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並按次連續處罰；行為人未滿十八歲且未結婚者，處罰其父母或監護人；第十四條規定學校除吸菸區(室)外，不得吸菸。於禁菸場所吸菸，經依第十五條勸阻而拒不合作，處新台幣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罰鍰。</p> <p>各項住宿規定，本人均已詳細研讀，內容均瞭解並同意履行。 家長(監護人)簽名 _____ 連絡電話(手機) _____</p> <p>各寢公物自學期初領用後應確實清點及妥善保管使用，在未使用前已損壞或在正當使用下損壞須至值班人員辦公室填寫報修單，由學校按正常程序實施修繕；若於入住後有蓄意損毀或使用不當者，經本人承認或他人指證承認，除依學生獎懲辦法處分外，另由損毀人賠償，如無法辨別損壞歸屬，則整寢室住宿人員共同負擔價賠。</p>		
減 免 身 分 別	<input type="checkbox"/> 自強獎學金(依本校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頒發辦法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低收證明、戶籍謄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審 查 結 果		寢 室 床 號	(由 學 校 編 排)
宿 舍 輔 導 老 師		生 輔 組	組 長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原住民族學生」調查表

填表日期： 113 年 月 日

學 制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系 所		
	進修部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學 號	姓 名			手 機			
原 鄉 調 查 請確實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北市烏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市復興區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尖石鄉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五峰鄉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關西鎮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縣泰安鄉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關西鎮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縣南庄鄉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縣獅潭鄉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縣泰安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市和平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縣魚池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市和平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縣信義鄉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縣仁愛鄉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縣魚池鄉	<input type="checkbox"/> 嘉義縣阿里山鄉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茂林區	
	<input type="checkbox"/> 嘉義縣阿里山鄉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桃源區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那瑪夏區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茂林區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三地門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獅子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三地門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瑪家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霧台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獅子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牡丹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春日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牡丹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來義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泰武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春日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滿洲鄉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縣大同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滿洲鄉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縣大同鄉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縣南澳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達仁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金峰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蘭嶼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金峰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延平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海瑞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蘭嶼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池上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成功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池上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鹿野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臺東市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成功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關西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卑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關西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大武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太麻里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卑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東河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秀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東河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長濱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卓溪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秀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萬榮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瑞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萬榮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花蓮市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光復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瑞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豐濱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鳳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豐濱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吉安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壽豐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鳳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玉里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新城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玉里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新城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富里鄉				
	族 語 調 查 請確實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南勢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秀姑巒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海岸阿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馬蘭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恆春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賽考利克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恆春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賽考利克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四季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澤敖利泰語	<input type="checkbox"/> 澤敖利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汶水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澤敖利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汶水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萬大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東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中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中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卓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丹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丹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巒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知本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南王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知本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南王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西群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建和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霧臺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霧臺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多納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萬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茂林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大武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茂林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大武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鄒語	<input type="checkbox"/> 賽夏語	<input type="checkbox"/> 太魯閣語	<input type="checkbox"/> 雅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太魯閣語		<input type="checkbox"/> 雅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邵語	<input type="checkbox"/> 噶瑪蘭語	<input type="checkbox"/> 撒奇萊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都達語	
<input type="checkbox"/> 撒奇萊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都達語	<input type="checkbox"/> 德固達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德路固語	<input type="checkbox"/> 拉阿魯哇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卡那卡那富語	
<input type="checkbox"/> 拉阿魯哇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卡那卡那富語					
族 語 認 證 請確實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優級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請詳填本表，註冊時請繳交至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或申請減免時繳交。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新生入學獎助學金領取說明及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表

中文姓名：_____ 系別：_____

學 號：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限學生本人開立之郵局或第一銀行帳戶】

郵局支局名稱：_____ 帳號：700-□□□□□□□□-□□□□□□□□

第一銀行分行名稱：_____ 帳號：007-□□□-□□□-□□□□□□□□

存摺封面影本浮貼處

請自行剪截浮貼

本人已詳讀以下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頒發規定，學生簽名：_____

※**二技**及**四技**學生無論有無提供存摺封面影本皆須簽名繳回本表，五專及研究所學生免繳。

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頒發規定(請務必詳讀以下內容，以免自身權益受損)：

- 說明：1. 學生如符合新生獎助學金領取資格，發放方式為撥款至學生個人帳戶，故請提供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限**學生本人**開立之郵局或第一銀行帳戶，其他銀行不予受理】，以利發放事宜。
2. 如未提供上列學生本人帳戶資料，學校將開立學生記名支票，同學須自行存入個人銀行帳戶，方得領取獎學金。
3. 各項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發放時間為每學期第 18 週。
- 注意：1. 獎助學金如分為二學期(含)以上核發者，自入學起各學期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須達全班前(含)80%，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始符合領獎資格。但如第二學期(含)以上未符合獎助資格標準者，取消當學期及其後續獎學金獎助。
2. 受獎助學期內辦理休學、轉學、轉部別學制、退學、因其他原因離校、缺曠課達三分之一以上者或第二學期(含)以上未符合獎助資格者，取消當學期及後續獎助學金獎助，受獎者須無條件退回當學期已頒給之獎助學金。當休學原因消滅，復學繼續就讀者，得繼續領取該項獎助學金。
3.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頒發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工作職掌表

工作項目	負責單位或人員
註冊事務總指揮	校長
註冊事務督導	副校長
註冊事務統籌	教務長
會計事務	會計主任
註冊事務規劃與執行	註冊組組長
收取學雜費及差額	出納組
辦理學生就貸、減免/註冊場地(社團活動展演廳)借用	課外活動指導組
收回學雜費第三聯單或繳費證明聯	會計室
收回新(轉)生入學資料及註冊程序單	註冊組
各項諮詢—新(轉學)生制服規定、住宿、交通車	生輔組
體溫量測及協助處理新(轉學)生及陪同人員突發傷病	衛保組
收回社團活動費第三聯	學生會
各系(科)學會代辦雜項費用	各系(科)學會
受理並輔導新(轉學)生抵免學分申請	各教學單位
1. 各梯次辦理註冊前一日完成場地布置、環境清潔及消毒。 2. 各梯次註冊當日校門口交通秩序、人車引導及車輛停放事宜。 3. 各梯次完成註冊後之場地恢復、環境清潔及消毒。	總務處事務組
會場引導(每系配合一梯次註冊作業人力支援)	各行政及教學單位
服務台	工讀生若干名
附記： 1. 註冊地點：本校經國樓社團活動展演廳。 2. 請各協辦單位人員須於各梯次註冊規定時間提前 30 分鐘到達註冊會場(務必準時)；開始辦理及作業結束時間，視當日實際狀況而定。 3. 每梯次報到註冊作業結束後，註冊組彙整新生報到註冊狀況，篩選未註冊學生名單給各系(科)所，請各系(科)所協助聯絡並督促學生儘早完成註冊手續，並當日回覆註冊組聯絡結果。	

場地配置圖

